

彰化縣政府 函

地址：50001彰化市
承辦人：曹琮閔
電話：04-7222309
傳真：04-7283264
電子信箱：amin0214@email.chcg.gov.tw

受文者：彰化縣永靖鄉永興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5月4日
發文字號：府教學字第1100158174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遴選簡章(共1個電子檔) (0158174A00_ATTCH2.pdf)

主旨：檢送本府國民教育輔導團110學年度輔導員遴選簡章一份，請轉知並鼓勵教師報名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本縣國民教育輔導團設置要點辦理。
- 二、報名期限自即日起至110年6月4日止(郵戳為憑)，請備妥下列文件逕送本縣平和國小AI中心(500彰化縣彰化市中正路二段450號)並於資料袋正面註記「輔導員報名表」送件(以掛號郵寄者請自行電話確認)。
- 三、相關疑義請洽本案承辦人：本縣平和國小AI中心曹琮閔老師，聯絡電話：04-7222309。

正本：本縣各縣立高中、本縣各國民中學、本縣各國民小學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

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主管科長決行

